

为9847名农民工追发工资待遇9326.87万元 四川省根治欠薪“夏季行动”交出满意答卷

本报讯(记者 赵蝶)记者近日从四川省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获悉,在刚刚结束的2023年根治欠薪“夏季行动”中,四川省检查用人单位4959户,涉及劳动者42.81万人,为9847名农民工追发工资待遇9326.87万元。

据悉,为巩固根治欠薪工作成效,督促相关行业主管部门依法充分履行职责,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四川省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决定,从7月15日至8月15日,在全省组织开展根治欠薪夏季行动。本次行动重点针对“四个一批”,一是重点检查一批在建工程项目,二是督查督办一批重大疑难案件,三是抽查处理一批欠薪投诉线索,四是公开曝光一批恶意欠薪行为。坚持两手抓两促进,工作中敢于动真碰硬,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劳动保障权益相关问题,引导企业自觉落实法律法规,确保工资支付保障制度落地落实,切实维护农民工劳动报酬权益。

行动期间,全省各地各相关

部门抽调人社、司法、公安、住建、交通、水利、信访等单位组建根治欠薪联合办公专班,实行欠薪案件“一站式接待、一条龙服务、一揽子解决问题”的工作机制,通过集中受理、调处等方式,综合运用立案查处、行政调解、司法处理等措施,实现欠薪案件就地快速化解。同时,畅通工会、司法行政部门农民工法律援助绿色通道,对农民工追索劳动报酬案件优先受理、优先审查、优先指派。

行动期间,全省各地从根治欠薪难点入手,创新模式抓实抓细各项工作,是此次“夏季行动”的显著特点。例如,资阳市针对“小散项目”“临时用工”等根治欠薪难点领域,建立了“小散”项目台账,对施工现场分散的项目和合同金额小于300万元的项目,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的方式开展执法检查,发现问题督促限期整改。推行在建项目临时用工实名制管理,组织班组长或劳务公司每日核算临时用工人员工资,通过银行转账足额发放



临时用工人员工资。制度实行以来,共审核项目71个,有效防止12起欠薪行为。

四川省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人表示,保障农民工劳动报酬权益,事关群众切身利益,事关社会和谐稳定,事关党和

政府形象。四川将持续深化根治欠薪源头治理,协调行业主管部门进一步规范建筑市场秩序,把根治欠薪各项工作抓得更紧、做得更细、干得更实。
(四川省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供图)

广汉市应急管理局开展 危化企业隐患大排查大整治

□本报记者 高明山 李鹏飞

近日,四川省广汉市应急管理局执法人员深入元亨厨具、华源化工等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单位,开展安全大检查行动,压实工作责任,厚植全市安全生产底色。

工作人员通过查阅资料、现场检查等方式,检查了企业安全生产主体

责任落实、风险隐患排查治理、现场安全管理等情况,并深入企业生产车间、充装区、储罐区等重大风险点位开展现场检查,对企业安全生产过程中的重点、难点进行一一分析,有针对性地提出意见和建议,帮助企业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筑牢安全防线。

从拒收法律文书到主动还款 这家法院到底用了啥妙招?

□张爱文 张琳涛 本报记者 胡斌 实习记者 嘉月

“您好,我是成都市蒲江县人民法院民庭书记员,请问您是刘刚吗?这有一份文书需要您签收……”

还没等书记员把话说完,对方就已经把电话挂断了。

一个很简单的案子

陈东为种植水果向某银行申请贷款10万元,刘刚作为担保人,承诺若陈东未能按期还款,则其愿承担连带责任。

到期后陈东未归还借款本金,刘刚亦未承担担保责任,故某银行向法院起诉,要求陈东支付借款本金,刘刚在上述款项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立案后,法院向陈东送达了起诉状副本、传票等法律文书,但一直联系不上刘刚。

决定上门送达

根据关联案件,承办法官找到了刘刚在其他案件中留下的地址,法院工作人员决定立即上门送达。

烈日炙烤,辗转到达,却得知该房屋已被出售,但尚未办理过户登记。

工作人员将该信息及时告知某银行,银行立即申请对该房屋采取保全措施。

房屋还没有过户,就被法院采取保全措施,这意味着刘刚不能如期顺利拿到房款。

就在此时,刘刚主动联系了承办法官。

该笔借款实际用款人是自己,另一被告陈东作为亲戚,只是借用其名义帮自己借款而已,该款项金额也不大,但目前手里比较紧张,待房屋出售后会主动支付该笔借款。

法院组织双方进行调解并达成了调解协议。

合上卷宗,点击“结案”,这“作业”就算完成了,但承办法官将该案立为“执前督”案件,紧密关注该房产出售情况,并通过电话督促刘刚及时还款。

次日,银行向法院申请解除刘刚被查封房屋的保全措施,表示其已经将调解协议中约定的11万余元支付完毕了。

从拒收法律文书到主动还款,法院到底用了啥妙招?就是能动司法、主动作为,以“如我在诉”的要求做好司法审判工作。正是法院不怕烈日,主动上门寻人,不怕麻烦,落实随案执行,这才避免了这件“简案”变成“繁案”,避免了民事案件衍生为执行案件。

(文中人名皆为化名)



红花采摘季 平安「警」相随

近日,新疆阿勒泰吉木乃县托斯特乡千亩红花迎来采摘高峰期。新疆阿勒泰边境管理支队托斯特边境派出所民警深入辖区红花种植田地,向种植户和采摘群众宣传防电信诈骗、防交通事故、防火灾等知识,把“普法套餐”送到了田间地头,将安全深植到了群众心中。

通讯员 石晓坤 摄

成都市蒲江县人民法院： 以“法”为媒 以“庭”为介 “三善”行动厚植乡村治理法治底色

□本报记者 胡斌 实习记者 嘉月

2013年以来,蒲江法院石象湖法庭秉持“诉源善治、人和事了”的工作理念,以本地茶文化为根基,深挖无讼文化精髓,运用“枫桥经验”,推动建立以新乡贤为主体的“五老调解队”,创新实施“三善”行动,在所辖乡镇村社积极传播法治声音、化解民间纠纷,树立乡村新风尚,将大量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有力促进了乡村治理法治化水平。

坚持党建引领 筑牢法庭发展根基

石象湖法庭与其他基层法庭联合设立“基层审判团队党支部”,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以党建带队建促发展。做优组织建设。通过支部书记讲党课、专题辅导、座谈研讨和“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多种形式,组织干警进行政治理论专题学习和研讨。做为民服务。法庭以当好“小娘法官”,做“乡村好干部”为宗旨,充分发挥党员示范引领作用,每年不定期对乡镇干部、调解员开展业务培训,通过法治进学校、进乡村等活动提升辖区内群众的法治意识,2022年以来,共开展业务培训会、联席会、联调工作会等20余次。

注重特色建庭 大力拓展解纷新阵地

挖掘新乡贤,建立“五老”调

解新机制。石象湖法庭深入基层走访调研,对民间纠纷类型和民间调解机构等情况进行摸底后发现,婚姻家庭、邻里关系、侵权赔偿等传统型纠纷仍占民间纠纷的大多数。农村社区有一部分老党员、老干部、老军人、老教师等新乡贤,熟悉当地风土人情、身份受人尊重、说话有一定分量,他们政治思想觉悟较高,也想发挥余热为社会作贡献。以此为结合点,法庭建议他们可以帮助解决一些民间纠纷。这一建议激发了他们发挥余热的热情与激情,在此基础上,推动建立了“五老”民间调解机制,由这些新乡贤组建“五老”调解队,“五老”调解队也成为了矛盾预防员、纠纷调解员、法治宣传员、文明传播员、民情联络员。

融合古今,推动民间调解新发展。石象湖法庭在指导推动当地“五老”调解工作中,善于将解决民间纠纷的一些好规则、好方法与和合文化融合起来,并创造性地拓展与发扬,指导“五老”调解队提炼出了若干解决民间纠纷的方法及规则。如敬老孝亲、互助友善、和谐包容的善良风俗以及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的俗语,如“上不弯腰,下不抬头”“一碗汤的距离”等,只要不违反法律规定,就作为“五老”调解矛盾纠纷的原则。对如“外嫁女不分财产不供养父母”“有女无儿只许一女招赘”

以及将父母分开居住赡养等与法律法规相冲突的不良风俗,则坚决予以摒弃。此外,法庭还探索总结了四类纠纷的解决方法:“教化型”调解方法——解决婚姻家庭关系类纠纷;“算账型”调解方法——解决财产关系类纠纷;“引约型”调解方法——解决土地、相邻关系类纠纷;“治疗型”调解方法——解决生活习惯类纠纷。

深化发展,促进诉源治理新提升。为了保障“五老”调解队把好事做好、善事做善,石象湖法庭会同当地司法所从四个方面提供支撑:一是协助制定“五老”调解员的遴选及管理办法、“五老”调解工作流程等制度,保障“五老”调解规范化运行;二是定期开展“五老”调解员技能培训讲座,召开“五老”调解工作总结会,不断提升调解工作水平;三是对经“五老”调解达成的调解协议,依据申请进行司法确认,或出具民事调解书,有力推动“五老”调解工作;四是协调镇(街道)党委政府给“五老”调解工作提供必要的经费支持。在指导“五老”调解力量有效化解纠纷的同时,石象湖法庭不断推动“五老”调解工作向纵深发展:在调解员选择上,根据不同纠纷类型选择不同行业、不同领域内精英、成功人士等参与调解;在调解规则适用上,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基础,继续挖掘符合市场经济

规律的行业规则、交易习惯作为调解依据;在调解效力确认上,坚持合法性与合理性相结合,对具有法律效力的调解协议,鼓励当事人向法院申请司法确认,赋予强制执行力。

强化司法为民 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

以能动司法为牵引,全力以赴提质增效。石象湖法庭坚持质量优先、兼顾效率、关注效果,深入推进行案件治理,裁判文书加强说理,判后主动释疑,随案执行督促履行,撬动质效指标的不不断提升。近三年来,石象湖法庭受理各类案件247件,调解率达54.85%,服判息诉率98.21%,小额诉讼程序适用率38.6%,案件平均审理时间25.64天。

以服务群众为抓手,主动作为出成效。法庭为方便当事人,为当事人提供在线司法服务,当事人可网上立案、电子签领文书,线上开庭,节约了当事人的诉讼成本,近三年,法庭网上立案的案件占比超60%,电子送达600余次,网上开庭26次。

下一步,蒲江法院将继续深化诉源治理工作,准确把握人民法庭功能定位,下沉法庭职能,融入基层治理体系,为乡村振兴提供司法助力,建设新时代“枫桥法庭”。

人物

黑水县色尔古镇党委副书记兼政法委员邬映成： “想”到群众心里去 “干”到群众眼里去

□本报记者 赵蝶

他长期扎根基层一线,曾先后荣获四川省阿坝州黑水县“民族团结进步”“法律政策七进”先进个人和“平安四川建设”先进个人荣誉。近日,记者在黑水县色尔古镇见到了以上荣誉获得者、色尔古镇党委副书记兼政法委员、统战委员邬映成。

慎终如初 做平安建设的践行者

2022年,色尔古村村民陈某与姐姐因父母开荒地继承问题闹得不可开交,互不相让,纷纷找到镇党委政府协调。出生农村且有着12年乡村基层工作经历的邬映成深知,一方平安对于当地群众的重要性。他当即前往陈某家中走访了解核实情况,当得知双方矛盾根源在于十余年前,其姐夫白某将其砍伤,且这么多年未曾道歉,两家积怨已久时,他利用晚上时间分别深入两家开展矛盾化解工作,通过多次法律政策宣讲、情绪疏导,最终两家达成谅解,陈某姐姐在镇村两级干部的见证下当面向陈某一家道歉,陈某也按照母亲的遗言给予其姐姐10米修房子的地基,并由镇村干部现场划定界限。此纠纷的化解,只是邬映成创新实践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方式的一个缩影。

调任黑水县色尔古镇党委副书记兼政法委员、统战委员以来,他始终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平安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将平安建设作为一项政治任务列入镇党委政府重要工作日程,切实履行主职主责。围绕建设“平安色尔古”的总体目标,扎实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在落实好每月排查一次的基础上,实行重点时期重点排查。以村(社区)综治中心为载体,开展矛盾纠纷排查30余次,调解成功矛盾纠纷20余起,特别是用心用情化解色尔古村长达10余年的电费历史遗留问题,得到群众和同事的

一致称赞。为使平安建设工作深入人心,邬映成还结合全镇护林防火、基层治理等重点工作,牵头成立藏汉双语宣传队伍,开展平安建设工作宣传,确保平安建设宣传到户到人,着力提升群众参与度。针对色尔古镇外出务工人员较多的实际,他加大沟通协调力度,在成都市金牛区西华街道设立色尔古镇驻成都地区党群服务中心,每月定期开展逢场式服务,进一步提升了服务外出务工群众的水平。

主动担当 做群众财产的守护者

自启动反电诈工作以来,邬映成始终将守护群众的财产安全作为他应尽的责任和义务。联合派出所成立反电诈工作领导小组,层层落实责任,将反电诈工作与目标绩效管理直接挂钩,扎实推进全镇反电诈工作。同时,统筹全镇力量,充分利用“曲曲江南”公众号、朋友圈、“三级反诈微信群”,转发170余条反诈骗信息,开展反诈骗敲门行动160余次,制作反电诈趣味视频6条、志愿宣传桌牌10个、“电诈一场空,妻儿喝西北风”等“土话”宣传横幅37条、车贴40份、宣传海报110张、墙贴桌贴提示300张、发放宣传资料2100余份,各级微信群转发各类反诈知识视频3000余条,辖区群众反诈意识明显提升。

为摸清“症结”,他坚持“张开嘴”,做到“定制式”教育、“滴灌式”宣传,拧紧思想阀门,做好“明白人”,刚柔并济,真抓实干,推动全镇国家反诈APP实名注册2500余人,辖区内未发生一起电信网络诈骗案件。

“做群众工作必须要‘想’到群众心里去,要‘跑’到群众家里去,要‘干’到群众眼里去”。邬映成正以十倍的信心、百倍的努力,在平安建设的路上勇毅前行。